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Fax: (852) 28753867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各位家長：

新學年家長注意事項

踏入九月，新學年開始，同學重返校園，繼續學習生活。今年學校以「謙遜 服務 仁愛」為學年主題，建立學生欣賞、愛惜自己的正確態度，繼而培養學生尊重別人，彼此接納的精神。

學年開始，懇請家長注意以下事項：

- (一) 學生須於早上8時20分前返抵學校，並於進入校門時拍卡點到。學校將透過 eClass App 服務，讓家長能盡快接收到子女的考勤紀錄，包括遲到及缺席等。此外，學校亦會運用 eClass App 向家長發送活動及學習資訊。(本學年新入學的同学將於九月下旬收到智能學生證。)
- (二) 本學年各級學生用品及各項收費詳情見本通告回條(一)，請叮囑 貴子女於九月四日(星期三)前把費用交回校務處。以支票付款者，抬頭請寫：「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法團校董會」，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學號。如經濟有困難者，請與班主任聯絡。
- (三) 為確保所有同學們能夠在這個和諧校園中愉快學習，維護學校正常教學秩序，建樹學校的優良校風，在新學年開始，我們請同學謹記各項有關校服、儀容及行為表現的規定和要求，希望同學們能夠鄭重承諾，嚴格遵守；我們亦邀請家長與學校攜手合作，共同執行。請同學和家長細閱學生手冊第18-21頁。
- (四) 學會及制服團隊活動將安排在星期四進行，時間為下午1時45分至2時55分。詳情請參閱九月初派發的學會簡介通告。
- (五) 為方便家長與老師聯絡，本校印備「學生手冊」、「學生個人狀況表」及「學籍紀錄表」，請指導 貴子女使用藍色或黑色原子筆填寫各項資料，審閱後，請在以上表格及「家長簽名樣式標籤」上簽署。日後家長與學校通訊，將以上述簽署式樣為準。
- (六) 若合乎資格，學生可獲「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全方位學習津貼」及「學生活動支援津貼」等的資助，以參與學校舉辦的全方位學習活動。有關資助的對象通常包括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學生。為確保這些資助能幫助合資格或有需要的同學，請於「學生個人狀況表」提供有關資料，以便學校作出安排。一切資料絕對保密。

(七) 學生車船津貼、書簿津貼及上網費津貼

- (1) 已獲學生資助辦事處批核資助的家長，須於九月三日(星期二)至九月十三日(星期五)將「資格證明書」副本交回校務處。新申請並獲批核者，請儘快交回校務處。
- (2) 從未向學生資助辦事處申請資助的家長，如想申請2024/25學年的資助，可向本校校務處、民政事務處或學生資助辦事處索取表格A及有關申請文件。填妥申請表後，連同所需文件副本直接寄回學生資助辦事處。

- (八) 如學生欲享有乘搭鐵路優惠，必須申請「學生身分個人八達通卡」。新學年(2024/25)起港鐵學生乘車優惠計劃的申請程序進一步電子化，涵蓋新申請及延續申請，有關電子化申請的流程及方法，可參閱校務處外張貼的壁報或透過網上申請。



- (九) 隨函附上本校「訓育組通告」、「實驗室安全規則」及「設計與科技室規則」，務請家長細閱各項，並提點 貴子女嚴加遵守。(見附件二、三及四)

- (十) 學生將知悉所屬社別，本年度四社社員大會訂於九月十二日之藻及廷筠社；十月十日光啟社及文藻社，舉行時間為下午1時45分至2時55分。相關社員必須出席，當天放學時間約為下午2時55分，不相關社員當天放學時間約為下午1時45分。

- (十一) 攝影公司於九月十日(星期二)到校替學生拍攝學生證件相，一打相片收費港幣廿元，兩打相片收費港幣三十元。

- (十二) 學生如受傷或患病需要到急症室求診，校方會即時徵詢家長或監護人，並要求家長或監護人到校或急症室處理診治事宜。若未能即時聯絡家長或監護人，而情況緊急，本校職員會先行陪同學生到急症室就醫，以免阻延診治。校方亦會通知家長或監護人盡快到達醫院，以便照顧學生。上述安排主要為保障學生安全，希望家長明白，並授權本校處理有關事宜。

- (十三) 為使學校了解 貴子女的健康狀況，以便學校照顧學生在校之生活，請家長於回條(二)填寫貴子女的「學生健康狀況資料」。

- (十四) 學校希望將貴兒子/女兒在學校活動拍攝的照片或短片用於教育和宣傳用途，請家長於回條(三)填寫允准使用學生相片/錄像同意書。

李德輝校長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謙遜 服務 仁愛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開課首兩星期上課安排 (2024-2025)

九月二日 (星期一)

時間	事項
8:25 am - 8:55 am	班主任課
9:00 am - 10:30 am	開學禮
10:30 am - 10:50 am	小息
10:50 am - 12:00 am	班主任課

九月三日至六日 (星期二至星期五)

時間	3/9(星期二)	4/9(星期三)	5/9(星期四)	6/9(星期五)
8:25 am - 8:45 am	早會 / 班主任時間			
8:45 am - 9:20 am	班務/周會	班務/周會	第一節	第一節
9:20 am - 9:55 am		第二節	第二節	第二節
9:55 am - 10:30 am		第三節	第三節	第三節
10:30 am - 10:50 am	小息			
10:55 am - 11:30 am	第四節	第四節	第四節	第四節
11:30 am - 12:05 am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12:05 pm - 12:40 pm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12:40 pm - 12:55 pm	班主任時間			

由九月九日(星期一)開始

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8:25 am - 8:45 am	早會 / 班主任時間		
8:45 am - 9:20 am	第一節	第一節	第一節
9:20 am - 9:55 am	第二節	第二節	第二節
9:55 am - 10:30 am	第三節	第三節	第三節
10:30 am - 10:50 am	小息		
10:55 am - 11:30 am	第四節	第四節	第四節
11:30 am - 12:05 am	第五節	第五節	第五節
12:05 pm - 12:40 pm	第六節	第六節	第六節
12:40 pm - 1:45 pm	午膳		
1:45 pm - 2:20 pm	第七節	課外活動/結伴同行計劃/ 班主任課/特別活動	第七節
2:20 pm - 2:55 pm	第八節		第八節
2:55 pm - 3:30 pm	第九節		第九節
3:30 pm - 4:05 pm	第十節		

註：九月九日(星期一)按時間表全日上課，中一至中三級同學須留校午膳。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Fax: (852) 28753867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各位家長：

訓輔組通告

確保所有同學們能夠在和諧校園中愉快學習，維護學校正常教學秩序，建樹學校的優良校風，在新學年開始，我們請同學謹記以下各項規定和要求，希望同學們能夠鄭重承諾，嚴格遵守；我亦邀請家長與我們合作，共同執行。（請參閱背頁作參考）

1. 儀容外表

- ◇ 學生身份應以整潔端莊、大方得體、文雅樸素為大原則。
- ◇ 學生不得佩戴飾物。

2. 德育

- ◇ 守時。
- ◇ 處事具責任感。
- ◇ 說話談吐要誠敬有禮，大方得體。
- ◇ 言行謹慎、尊重別人，謙遜禮讓。
- ◇ 在公眾地方保持文明行為，不要大聲喧嘩。
- ◇ 維護校園和公共場所的設施和清潔。

3. 學習習慣

- ◇ 課堂專注學習，作息定時，有良好生活習慣。
- ◇ 回家溫習及完成功課，鞏固當天學習的內容。
- ◇ 準時交齊功課。

以上對各位同學的要求，希望同學和家長細閱學生手冊第 18-21 頁，並簽寫承諾書。最後，預祝全體同學們在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的校園生活中能嚴守紀律、尊師重道、孝愛父母、健康成長。

天主保佑！

訓輔組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紀律懲處附件

一、請假及遲到

- 1 如因事或病需延遲回校，不足半天，亦一概當缺席半天處理。
- 2 學生出席率不足85%者，須經申請方可參加考試。

二、遲到處分

累積次數	懲處
5 次	警告
10 次	缺點 1 個
20 次	缺點 1 個
30 次	小過 1 個
40 次	缺點 1 個
嚴重遲到： 早上及下午遲到超過 45 分鐘、 每課節遲到超過 10 分鐘而無合理解釋。	缺點 1 個
等同曠課： 早上及下午遲到超過兩課節、 每課節遲到超過 20 分鐘而無合理解釋。	缺點 2 個
附註： 因遲到而被記缺點的學生將安排約見家長，並由訓輔組跟進。	

三、手機處分

1 沒有把手機鎖在手機櫃

累積次數	懲處
5 次	警告
10 次	缺點 1 個
20 次	缺點 1 個
30 次	小過 1 個
40 次	缺點 1 個

2 課堂上使用手機

違規將會記缺點處分，嚴重者約見家長。

四、校服儀容違規的處分

累積次數	懲處
5 次	警告
10 次	缺點 1 個
20 次	缺點 1 個
30 次	小過 1 個
40 次	缺點 1 個
附註： (1) 所有染髮或奇特髮型的學生將會即時致電其家長，著學生整理後才可回校。 (2) 校服儀容的範圍廣泛，違規例子未能盡錄，學生應按學生手冊要求達到宣揚學校正風之目的，學校亦會以此原則要求學生改善。 (3) 因校服鞋襪破爛而不能按規定的學生，需要提交家長信申請，並帶回該衣物回校查證。	

- ※ 任何違規行為均可透過「改過向善計劃」向訓輔組申請取消處分紀錄，詳情可參考學生手冊第 41 頁。
※ 逢星期一在早會檢查全體學生的校服儀容，其他日子由班主任在課室內檢查。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Fax: (852) 28753867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實驗室安全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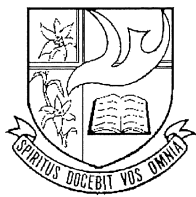
科學實驗是學生學習科學知識不可或缺的部份，同學必須遵守以下實驗室安全守則：

1. 學生必須由教師陪同方可進入。
2. 未經教師許可，不得移動及使用實驗室內一切儀器及物品。
3. 未經教師准許，切勿進行任何實驗。
4. 學生必須依照教師之指示正確地使用儀器及化學物品。
5. 實驗室內嚴禁進食，嬉戲及擲物。
6. 實驗進行時，對任何危險性的可能，均須提高警覺，以確保各人的安全。
7. 不得任意棄置或傾倒化學物品，廢物等於去水槽內。
8. 保持實驗室清潔及整齊。
9. 保持走火通道暢通無阻。
10. 若發生意外或有任何損壞，均應立即向教師報告。
11. 未經教師許可，不得擅自取用急救箱內任何物品。
12. 蓄意破壞任何物品，均須負責賠償。

倘學生不遵守守則，輕者則不准參與實驗工作；重者則會被嚴厲紀律處分。

為顧全學校各同學之安全起見，請家長提點 貴子女毋忘上列各項規條。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設計與科技室規則

設計與科技室乃學生學習地方，同學必須遵守設計與科技室之安全規則：

1. 非經許可，不得進入，切勿擅闖設計與科技室禁區位置。
2. 不論任何時間，必須在設計與科技科老師的陪同下，才可以進行實習活動。
3. 在進行實習前，須除去領呔、頸巾、手錶及手鍊等衣飾，而加工衣。
4. 在設計與科技室內不准穿著拖鞋和涼鞋。
5. 頭髮和衣物的長度要適中。
6. 須經常提高警覺，注意安全守規。
7. 切實遵照教師指示進行操作或實驗，不得擅作主張。
8. 設計與科技室內嚴禁進食、嬉戲、喧嘩及擲物。
9. 不得擅自取用工具及急救箱內的藥物。
10. 應愛護公物，如蓄意破壞工具，須負責賠償。
11. 如發現任何損毀或機器操作不正常，應立即報告師長。

倘學生不遵守守則，輕者則不准參與實習活動；重者則會接受嚴厲紀律處分。

為顧全學校各同學之安全起見，請家長提點 貴子女毋忘上列各項規條。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FOR SCHOOL USE ONLY

Date: _____

Receipt No.: _____

2024至2025年度通訊第1號回條(一)

頃接 貴校2024至2025年度通訊第1號，詳情盡悉。

(一) 現囑小兒/女帶備以下款項：

項目	級別	金額 (\$)					
		S.1	S.2	S.3	S.4	S.5	S.6
(一) 習作簿及學生手冊		92.20	92.20	92.20	70.10	70.10	70.10
(二) 一般用品 (油印費、筆記、考試用品)		273.80	273.80	273.80	274.90	274.90	279.90
(三) 宗教科學習材料和活動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四) 中文科工作紙 / 語文活動 / 交通費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五) 普通話科校本版課本《創意普通話》、補充練習		130.00	98.00	98.00	/	/	/
(六) 數學科筆記簿和學習材料		35.00	35.00	15.00	15.00	15.00	15.00
(七) 音樂科作業		36.00	36.00	36.00	/	/	/
(八) 電腦科電子書及實體書		148.00	170.00	170.00	/	/	/
(九) 學生証 (有效期三年：中四至中六)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十) 特定用途費用 購買服務、購買學生保險、添置及維修以下各項設備： 校園各特別室之設備、用於電子教學之設備及流動裝置、特別室之空調支出費用(如圖書館)、其他高於標準之各類設備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450.00	225.00
(十一) 家長會年費 (如有兄弟姊妹就讀本校，由最年幼子女交回)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十二) 學生會年費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十三) 全年堂費 (適用於中四至中六)*		/	/	/	340.00	340.00	340.00
總額		1,545.00	1,535.00	1,515.00	1,530.00	1,530.00	1,210.00

*部分新生如已繳付項目(一)至(十二)款項，便只需繳交項目(十三) - 全年堂費之費用。詳情可向班主任查詢。

如以支票付款，抬頭人請寫「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法團校董會」，
支票背面寫上學生姓名、班別及學號。

(二) 本人得悉開課首星期之上課安排，九月三日及六日放學時間為下午12時55分。(附件一)

(三) 本人已細閱各項有關學生校服、儀容及行為表現的規定和要求，小兒/女將嚴格遵守有關守則(本通告附件二及學生手冊第18-21頁)。

(四) 本人細閱實驗室、設計與科技室及拍卡點到的各項規則，定當督促小兒/女嚴加遵守。

(五) 本人授權 貴校，若小兒/女因受傷或患病需要到急症室求診，校方未能即時聯絡本人，貴校可安排職員陪同小兒/女到就近公立醫院急症室，急症室費用由本人支付。

此覆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校長

中____級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四年九月 日

<<註>> 回條(一)由班主任轉交校務處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2024至2025年度通訊第1號回條(二)

<<學生健康狀況資料>>

頃接 貴校2024至25年度通告第1號，現將小兒／小女健康狀況資料列後，以供參考。

[請在合適的□內加「✓」]

(甲) 據本人知悉，小兒／小女健康狀況良好。

(乙) 據本人知悉，小兒／小女有下列疾病：

小兒麻痺症	<input type="checkbox"/>	腎病	<input type="checkbox"/>	胃病	<input type="checkbox"/>
心臟病	<input type="checkbox"/>	血友病	<input type="checkbox"/>	羊癇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中海貧血症	<input type="checkbox"/>	哮喘	<input type="checkbox"/>	神經衰弱	<input type="checkbox"/>
肝炎	<input type="checkbox"/>	愛滋病帶菌者	<input type="checkbox"/>	糖尿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詳列)：_____

因此，本人認為小兒／小女不宜參加 體育課

運動比賽

遠足、旅行

其他(請詳列)：_____

敬希學校多加留意。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_____學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四年 月 日

<<註>> 回條正本由班主任交校務處存案，副本將由班主任及體育科老師保存。



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

Yu Chun Keung Memorial College No.2

香港薄扶林置富徑一號

1 Chi Fu Close, Pokfulam, Hong Kong

Tel.: (852) 25518285

Website: <http://www.yck2.edu.hk>

E-mail: office@yck2.edu.hk

2024至2025年度通訊第1號回條(三)

<<允准使用 學生相片/錄像同意書>>

各位家長：

學校希望將本學年(2024-25) 貴兒子/女兒在學校活動拍攝的照片或短片用於教育和宣傳用途。請填寫以下同意書並交回班主任。

李德輝校長 謹啟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

謙遜 服務 仁愛

2024-25 學年 允准使用 學生相片/錄像同意書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貴學校(余振強紀念第二中學)運用子女參與學校活動期間所拍攝之相片、錄像作教育及推廣之用。本人亦已知悉上述的相片、錄影片段可能上載到互聯網或在印刷品中使用。

中____級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請在適用的方格內加上✓號。

<<註>> 回條由班主任交校務處存案。